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资证投字[2019]503号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进行  
上市辅导的备案申请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已与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江航”、“发行人”或“公司”）签署了上市辅导协议，中信证券接受合肥江航的委托，同意作为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现就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工业区延安路 35 号

成立日期：2007 年 12 月 28 日

注册资本：302,808,350 元

法定代表人：宋祖铭

经营范围：航空氧气系统、空勤氧气系统、飞机客舱设备设施、应急供氧装置、发动机补氧系统、惰惰性化防护系统、航空燃油箱系统、起落架、航空航天环控生保设备、航空航天个体防护装置、地面氧气防护装置、外挂吊舱、航空地面设备、非标检测设备、非标训练设备、制氧装置、敏感元件、传感器、制冷设备、民用制氧机、医用制氧机、空气净化器、水净化器、机电产品的研究、设计、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养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聚焦于航空防务业务及特种制冷业务，主要产品包括航空氧气系统、机载油箱惰惰性化防护系统、飞机副油箱等航空防务产品以及军民用特种制冷设备等产品。

公司航空氧气系统主要由氧源系统、供氧系统、供氧个体防护装备等组成，配套供应国内绝大部分在研、在役军机，涵盖歼击机、轰炸机、教练机、运输机、直升机和无人机等各类机种。公司机载油箱惰惰性化防护系统主要由气源预处理子系统、空气分离装置、分配子系统以及监控子系统等组成，空气分离装置为核心部件。公司飞机副油箱由燃油箱箱体结构、吊挂系统、燃油测量分系统、安全投放系统、增压/泵压输油系统组成，产品配套涵盖歼击机、轰炸机、教练机、直升机、运输机和无人机等各类机种。

公司军用制冷设备主要为空军、陆军、海军、火箭军等各军种配套，实现全

军种覆盖，其中为空军主要配套方舱空调和冷液设备；为陆军主要配套装甲车及坦克空调；为海军主要配套舰船空调；为火箭军主要配套方舱空调。公司民用特种制冷设备主要涵盖工业空调（含工业用特种耐高温空调、行车空调、工业柜机等）、改装专用车车载空调等百余种产品。

公司系国内唯一的航空氧气系统及机载油箱惰性化防护系统制造商，国内最大的军机副油箱专业化研发制造基地，亦是国内最大的军用特种制冷设备制造商。

### （三）历史沿革

#### 1、2007年12月，公司设立

发行人前身为航宇救生装备（合肥）有限公司，系依据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关于安徽江淮航空供氧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与合肥皖安航空装备有限公司重组整合的通知》（航计〔2007〕150号）批复，由航宇救生装备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安徽江淮航空供氧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与合肥皖安航空装备有限公司的净资产重组整合设立。

2007年12月18日，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天运〔2007〕验字第0571002号），确认已收到航宇救生装备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安徽江淮航空供氧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与合肥皖安航空装备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合实收资本20,000万元。

2007年12月28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准了航宇救生装备（合肥）有限公司的设立登记，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航宇救生装备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	100.00%

#### 2、2009年12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及名称变更

2009年7月16日，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集团”）（由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和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于2008年11月6日重组整合设立）作出《关于对航宇救生设备（合肥）有限公司管理关系进行调

整的通知》（航空规划 [2009] 626 号）批复，将航宇救生装备有限公司持有的航宇救生装备（合肥）有限公司 100% 股权无偿划转至航空工业集团。

2009 年 12 月 28 日，航空工业集团作出股东决定，同意航宇救生装备（合肥）有限公司更名为“合肥江航飞机装备有限公司”。

本次变更完成后，合肥江航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20,000.00	100.00%
合计		<b>20,000.00</b>	<b>100.00%</b>

### 3、2010 年 9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9 月 8 日，航空工业集团作出《关于将金城集团有限公司等 3 家企业股权无偿划转至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的批复》（航空资 [2010] 1148 号），同意将其持有的合肥江航 100% 股权无偿划转至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系统”）。

本次变更完成后，合肥江航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合计		<b>20,000.00</b>	<b>100.00%</b>

### 4、2018 年 4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3 月 16 日，航空工业集团作出《关于协议转让机电系统所持合肥江航部分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航空资本 [2018] 214 号），同意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合肥江航 28.60% 股权转让给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产投”）。

2018 年 4 月 13 日，合肥江航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合肥江航 28.60% 股权转让给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以公司于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的《合肥江航飞机装备有限公司增资项目》（项目编号：G62017BJ10000143）最终确定的交易价格为基础计算。同日，

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完成后，合肥江航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	14,280.00	71.40%
2	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720.00	28.60%
合计		20,000.00	100.00%

## 5、2018年6月，第一次增资

2017年12月29日，航空工业集团作出《关于合肥江航飞机装备有限公司增资有关事项的批复》（航空资本〔2017〕1630号），同意：（1）合肥江航以进场交易的方式公开征集增资方，增资价格不得低于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的合肥江航净资产评估值（基准日2017年4月30日）；（2）三家核心员工持股平台企业共青城航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航向投资”）、共青城航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航创投资”）、共青城航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航仕投资”）以合计不超过5,320万元对合肥江航进行增资，与外部增资方同股同价，增资后三家企业合计持股比例不超过5%。

2017年12月29日，合肥江航于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披露了《合肥江航飞机装备有限公司增资项目》（项目编号：G62017BJ10000143）。在挂牌期满后，公司公开征集到国新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资本”）、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浩蓝鹰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浩蓝鹰击”）、中兵宏慕（宁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兵宏慕”）、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军工”）等4名外部增资方。

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7）第0796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7年4月30日，合肥江航净资产的评估值为75,392.27万元。2018年1月10日，该评估报告经航空工业集团备案，备案编号为0287ZHGY2018005。

2018年6月5日，合肥江航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

本至 28,000 万元，国新资本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浩蓝鹰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中兵宏慕（宁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航向投资、航创投资、航仕投资等投资者以货币形式出资 30,160 万元。2018 年 6 月 12 日，合肥江航、机电系统、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上述投资者签署了《增资协议》。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肥江航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	14,280.00	51.00%
2	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720.00	20.43%
3	国新资本有限公司	2,488.59	8.89%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浩蓝鹰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458.89	5.21%
5	中兵宏慕（宁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6.26	4.74%
6	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26.26	4.74%
7	共青城航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0.00	1.71%
8	共青城航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0.00	1.64%
9	共青城航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0.00	1.64%
合计		28,000.00	100.00%

## 6、2019 年 1 月，第二次增资

2019 年 1 月 28 日，经合肥江航股东会批准，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由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更名而来，以下简称“机载系统”）以其享有的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6,010 万元认缴合肥江航新增注册资本 2,280.83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 28,000 万元增至 30,280.83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肥江航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	16,560.83	54.69%
2	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720.00	18.89%
3	国新资本有限公司	2,488.59	8.22%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浩蓝鹰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458.89	4.82%
5	中兵宏慕（宁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6.26	4.38%
6	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26.26	4.38%
7	共青城航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0.00	1.59%
8	共青城航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0.00	1.52%
9	共青城航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0.00	1.52%
合计		<b>30,280.83</b>	<b>100.00%</b>

## 7、2019年6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5日，合肥江航全体9名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以2019年1月31日为基准日，将合肥江航飞机装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会计师”）出具的瑞华专审字[2019]48440008号《审计报告》，以合肥江航截至2019年1月31日扣除专项储备后的净资产值640,878,533.11元，按1:0.4725的比例全部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302,808,350股，每股面值1元，余额338,070,183.11元计入资本公积。

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9）第0288号《评估报告》，截至2019年1月31日，合肥江航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116,630.35万元。

2019年6月20日，航空工业集团作出《关于合肥江航飞机装备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航空资本[2019]562号），同意合肥江航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股权管理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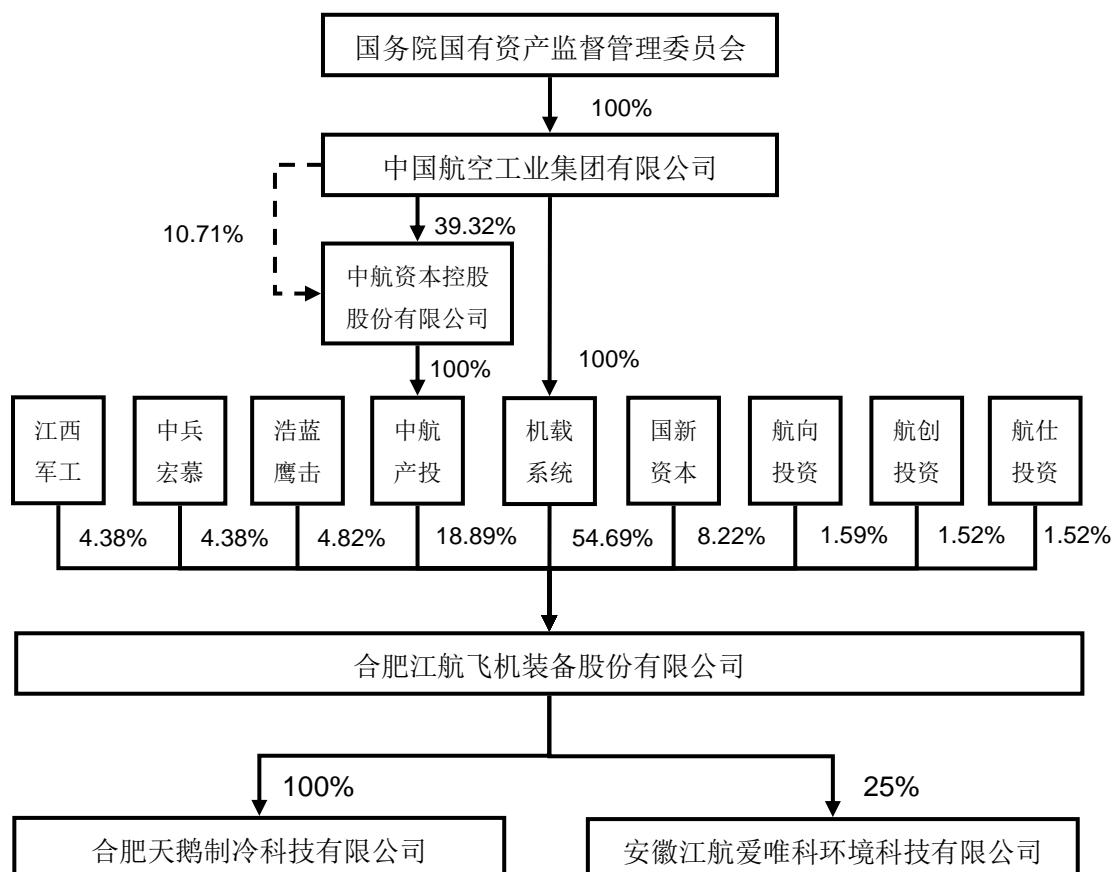
2019年6月25日，合肥江航召开创立大会，按照发起人协议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日，瑞华会计师出具瑞华验字[2019]4844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9年1月31日止，公司已收到各股东以净资产折合的股本人民币302,808,350元。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向合肥江航颁发股份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完成后，合肥江航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	165,608,350	54.69%
2	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7,200,000	18.89%
3	国新资本有限公司	24,885,900	8.22%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浩蓝鹰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4,588,900	4.82%
5	中兵宏慕（宁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62,600	4.38%
6	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262,600	4.38%
7	共青城航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00,000	1.59%
8	共青城航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00,000	1.52%
9	共青城航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00,000	1.52%
合计		302,808,350	100.00%

#### （四）股权结构图



#### （五）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1、控股股东情况介绍



机载系统直接持有合肥江航 54.69%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99,777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昆辉
成立日期	2010 年 7 月 23 日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京顺路 5 号曙光大厦 A 座 1 层 101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27582W
经营范围	各类飞行器、发动机配套的机载机电系统及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的投资与管理；航天、船舶、电子信息相关的机电产品的销售；汽车部件及系统、工业自动化与控制设备、智能系统及设备、机械制造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机电设备及系统、专用车、电动车、制冷系统、摩托车的研制、生产、销售；软件信息化产品生产、研发及服务；信息系统及产品、软件产品、安全与服务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航空工业集团持股 100%

### (2) 主要财务信息

最近三年，机载系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8,874,303.57	12,738,117.56	11,995,003.45
负债总额	11,146,754.77	8,274,932.66	8,043,690.85
净资产	7,727,548.80	4,463,184.90	3,951,312.60
资产负债率	59.06%	64.96%	67.06%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13,365,944.61	9,872,043.12	8,680,272.87
利润总额	699,927.78	453,443.49	427,320.56
净利润	602,705.00	361,601.64	304,289.96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 (3) 主要下属企业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机载系统主要下属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主营业务
1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1996-12-9	江苏省扬州市宝应城北一路1号	变压器、箱式变电站、开关柜、母线槽、电线电缆
2	新乡市新航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5-6-9	新乡市建设中路168号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33）号房（102办公楼）	机电产品、航空机载产品、汽车零部件产品等
3	贵州天义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2000-4-25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隋阳路33号	接触器、继电器、控制盒、汽车电器、电梯配件等产品
4	陕西航空宏峰精密机械工具有限责任公司	2017-12-22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铺镇	精密不锈钢量具、螺纹工量具、滚珠丝杠副等
5	保定向阳航空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000-6-8	保定市竞秀区复兴西路801号	组合夹具、高精度万能平口钳、金属带锯床
6	北京航华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14-7-7	北京市朝阳区京顺路5号5号楼1层102室	制冷设备制造
7	北京曙光航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981-4-11	北京市朝阳区京顺路5号	发电机及其电源系统、航空电动机和微控电机
8	航宇救生装备有限公司	2003-12-5	襄阳市高新区新华路104号	航空生命保障系统装备
9	河南新飞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1996-11-22	新乡市华兰大道4号	家用电器、专用汽车、旅游酒店
10	宏光空降装备有限公司	1991-6-29	南京市秦淮区双桥新村	空投空降装备产品及相关技术的民用产品
11	金城集团有限公司	1996-6-3	南京市秦淮区中山东路518号	房地产、摩托车、特种专用车
12	青岛前哨精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983-8-25	青岛市四方区洛阳路11号	小型精密气动工具、三坐标测量机、花岗石精密量仪以及全液压坑内钻机
13	烟台航空液压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1987-4-7	烟台市福山区凤凰山路181号	电液伺服系统产品、航空液压附件、工程液压件等
14	陕西秦岭航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2010-9-29	陕西省咸阳市兴平市西城陕西航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大楼316房间	直交流特种电机
15	四川凌峰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10-12-13	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广东路东二段1号	三产服务
16	雅安泛华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0-10-9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西门南路99号	三产服务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主营业务
17	天津中航机电有限公司	2011-6-29	天津自贸区（空港经济区）西十道5号506号厂房	航空二次配电控制器、防火装置产品、点火装置
18	天津航空机电有限公司	1981-8-18	天津空港经济区西十道5号	航空配电系统、防火与灭火系统、环控系统和点火系统等航空电气产品
19	武汉航空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1990-1-6	洪山区东湖东路2号	航空硅压阻系列传感器、防除冰装置、光纤光栅传感器
20	西安庆安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991-10-19	西安市莲湖区大庆路628号院内	物业管理、房产租赁
21	郑州郑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7-12-19	郑州市二七区南三环中段	粮食机械加工
22	中国航空汽车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1985-11-7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10号1幢19层	汽车零部件系统
23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00-12-5	湖北襄阳市高新区追日路8号	航空机电系统及汽车零部件系统

## 2、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航空工业集团通过机载系统和中航产投合计持有公司 73.58% 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1）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4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谭瑞松
成立日期	2008 年 11 月 6 日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5 号院 19 号楼
经营范围	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军用航空器及发动机、制导武器、军用燃气轮机、武器装备配套系统与产品的研究、设计、研制、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及服务等业务；金融、租赁、通用航空服务、交通运输、医疗、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等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燃气轮机、汽车和摩托车及发动机（含零部件）、制冷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设备租赁；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船舶的技术开发、销售；工程装备技术开发；新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主要财务信息

最近三年，航空工业集团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4,803,415.93	87,112,366.24	86,697,204.73
负债总额	62,969,472.05	58,064,082.33	58,152,642.28
净资产	31,833,943.88	29,048,283.91	28,544,562.45
资产负债率	66.42%	66.65%	66.96%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43,348,961.96	40,199,764.87	36,741,442.59
利润总额	1,826,333.33	1,723,425.24	1,678,202.60
净利润	1,315,405.09	1,030,183.82	1,086,640.59

注：2016年、2017年和2018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3) 主要下属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航空工业集团主要下属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直接及间接合计持股比例	主要业务
1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1,185,714.29	70.00%	飞机制造
2	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957,864.17	62.50%	贸易代理
3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97,632.58	39.32%	投资与资产管理
4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68.75%	飞机制造
5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624,512.18	52.81%	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航空产品
6	中航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555,124.11	100.00%	飞机制造
7	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	499,777.00	100.00%	飞机制造
8	中航工业集团公司成都飞机设计研究所	313,058.17	100.00%	飞机制造
9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276,864.51	38.18%	飞机制造
10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61,000.00	100.00%	飞机制造
11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沈阳飞机设计研究所	242,522.55	100.00%	飞机制造
12	中国直升机设计研究所	225,689.41	100.00%	飞机制造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直接及间接合计持股比例	主要业务
13	中国空空导弹研究院	221,078.27	100.00%	航空、航天相关设备制造
14	中航工业第一飞机设计研究院	215,058.12	100.00%	飞机制造
15	中国飞机强度研究所	175,912.81	100.00%	飞机制造
16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	140,038.93	73.50%	飞机制造
17	江西洪都商用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51.00%	飞机制造
18	中国航空工业空气动力研究院	113,562.18	100.00%	飞机制造
19	中航贵州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99,981.51	100.00%	飞机制造
20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472.00	100.00%	飞机制造
21	中航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84,375.00	76.29%	飞机制造
22	沈阳沈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0,177.82	94.15%	投资与资产管理
23	中航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	100.00%	飞机制造
24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2,915.40	100.00%	飞机制造
25	幸福航空控股有限公司	70,000.00	100.00%	航空旅客运输
26	中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9,351.00	100.00%	投资与资产管理
27	中航航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67,000.00	100.00%	飞机制造
28	中航（沈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1,000.00	100.00%	投资与资产管理
29	中国航空汽车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49,152.94	92.59%	汽车零部件制造
30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北京长城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	37,732.97	100.0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31	中国航空综合技术研究所	37,446.11	100.00%	飞机制造
32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872.93	51.33%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3	中航文化有限公司	28,434.00	100.00%	广告业
34	中国特种飞行器研究所	28,018.84	100.00%	飞机制造
35	吉林航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0	100.00%	航空航天器修理
36	成都成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投资与资产管理
37	中航航空服务保障（天津）有限公司	15,000.00	93.33%	航空、航天相关设备制造
38	中国航空工业发展研究中心	9,158.27	100.00%	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直接及间接合计持股比例	主要业务
39	中航天水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	100.00%	航空航天器修理
40	金航数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711.84	100.00%	应用软件开发
41	长沙五七一二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100.00%	航空航天器修理
42	中国航空工业经济技术研究院	4,900.00	100.00%	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43	中航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企业管理咨询
44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基础技术研究院	2,000.00	100.0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45	中国航空机载设备总公司	1,466.00	100.00%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46	中国航空研究院	555.46	100.00%	飞机制造

## 二、简要财务状况

公司最近两年（2018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17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 （一）资产负债表简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79,747.68	172,165.66
负债总额	107,917.62	141,500.17
所有者权益	71,830.06	30,665.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1,830.06	30,665.48

### （二）利润表简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68,945.28	71,961.83
利润总额	7,431.65	5,573.17

净利润	7,030.75	5,766.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37.36	740.90

### (三)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	2017年
资产负债率	60.04%	82.19%
流动比率	1.89	1.17
速动比率	1.40	0.90
毛利率	32.15%	25.12%

## 三、辅导协议签订情况及辅导工作总体计划

### (一) 辅导协议签订情况

合肥江航已与中信证券、中航证券签订了辅导协议，明确了其作为拟发行公司，以及中信证券、中航证券作为辅导机构的责任和义务、辅导期限等内容。

### (二) 辅导工作总体计划

#### 1、辅导计划

##### (1) 有关主体

##### 1) 拟上市公司

拟上市公司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工业区延安路35号
法定代表人	宋祖铭
联系人	赵玉涛
联系电话	18130073351
接受辅导人员	合肥江航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或其代表）

##### 2) 辅导机构

##### ① 中信证券

辅导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联系人	魏子婷
联系电话	010-60836948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1 层

## ②中航证券

辅导机构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 A 栋 41 层
法定代表人	王晓峰
联系人	余见孝
联系电话	0755-83688206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3024 号航空大厦 29 层

### 3) 参与本次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

除中信证券、中航证券外，参与本次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还包括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 辅导目的

本次辅导工作的总体目的：协助、督促合肥江航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制度和各项具体管理制度，并使之能够得以有效运行；进一步完善和增强独立运营和持续发展能力；督促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全面理解发行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证券市场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要求，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法制意识，具备进入证券市场的基本条件。

#### (3) 辅导内容

1) 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聘请内部或外部的专业人员进行必要的授课，确信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2) 督促合肥江航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接受辅导人员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3) 核查合肥江航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



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4) 督促合肥江航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5) 核查合肥江航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置了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的法律权属问题。

6) 督促合肥江航进一步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

7) 督促合肥江航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8) 督促合肥江航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规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9) 针对合肥江航的具体情况确定书面考试的内容，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监督。

10) 对合肥江航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合肥江航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

#### (4) 辅导方式

本次辅导工作的主要方式包括：组织自学、集中授课、个别答疑、对口衔接、中介机构协调会、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督促整改、组织书面考试等。

##### 1) 组织自学

为使辅导工作能够与接受辅导人员的日常工作紧密结合，同时又不影响其正常工作，中信证券、中航证券将编制相应的辅导教程，最大程度地组织接受辅导人员利用空闲时间进行自学。

##### 2) 集中授课与考试

中信证券、中航证券将制定集中授课计划，组织接受辅导人员进行集中学习，并就有关重点、难点问题以及接受辅导人员在自学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专题研

讨。

### 3) 个别答疑

中信证券、中航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将与合肥江航的工作人员不断进行沟通,针对不同接受辅导人员发现或遇到的具体问题采取个别答疑的形式及时协助解决。

### 4) 对口衔接

为确保顺利完成本次辅导,中信证券、中航证券将要求合肥江航成立辅导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综合组、财务组和法律组。

中信证券、中航证券负责本次辅导的总体协调,与综合组对口衔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主要负责与财务、会计、内控等方面的辅导工作,与财务组对口衔接;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主要负责法律法规培训、历史沿革尽职调查等辅导工作,与法律组对口衔接。为切实做好本次辅导工作,提高辅导效率,中信证券、中航证券与其他中介机构的辅导工作将交叉进行。

### 5) 中介机构协调会

辅导过程中,中信证券、中航证券将定期或不定期组织相关各方召开协调会,讨论解决辅导过程中发现的各种具体问题。

### 6) 问题诊断与整改

中信证券、中航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在辅导过程中将从各自的专业角度对合肥江航存在的规范问题形成书面意见及整改建议,提交合肥江航辅导工作领导小组,并就有关问题向合肥江航辅导工作领导小组提出专业咨询意见、确定整改方案,协助并督促合肥江航在一定时间内落实整改方案,并通过现场指导、电话、传真等方式持续督促合肥江航的整改进程。

### 7) 组织书面考试

为检验辅导工作的效果,巩固辅导成绩,在辅导工作内容已基本实施完毕后,中信证券、中航证券将组织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书面考试,考试不合格的应进行补考。

## 2、实施方案

本次辅导工作分为前期、中期和后期等三个工作阶段。第一阶段的工作重点是摸底调查、汇总问题，全面形成具体的辅导方案并开始实施；第二阶段的工作重点在于集中学习和培训，诊断问题并加以整改；第三阶段的工作重点在巩固辅导成果，进行考核评估，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为确保本次辅导工作顺利进行，中信证券、中航证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辅导工作实施方案进行必要的调整。

### （1）第一阶段：摸底调查、汇总问题

本次辅导工作的前期阶段，中信证券、中航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将对照辅导工作内容对合肥江航现有的各方面情况进行摸底调查和问题汇总，将合肥江航中存在的不符合上市条件的问题列出清单，在会同合肥江航进行认真研究的基础上，提出下一步的辅导方案。

### （2）第二阶段：理论培训、问题整改

本阶段，中信证券、中航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将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至少 6 次集中授课，具体如下：

序号	时间	授课内容	授课方
1	2019 年 7 月中下旬	《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2		交易所新股首发及上市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等	
3	2019 年 8 月上旬	会计实务讲解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4		财务内控制度及新会计准则	
5	2019 年 8 月中旬	A 股首发上市发行标准与程序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6		公司治理结构及规范运作	

同时，中信证券、中航证券将在本阶段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就合肥江航存在的规范问题进行诊断，提出整改意见，并与合肥江航辅导工作领导小组共同讨论、确定整改方案，并督促合肥江航按照整改方案尽快予以落实和解决。

### （3）第三阶段：巩固辅导成果、进行考核评估

本阶段是本次辅导工作的汇总阶段，工作重点在于：督促解决合肥江航运作中尚未规范的问题；进行辅导工作考核评估，组织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书面考试；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 3、辅导相关资料

#### (1) 参考教材

- 1) 股票发行上市辅导材料汇编，中信证券、中航证券自编
- 2) 《企业改制上市行为指南——证券法规政策汇编》，上海证券交易所
- 3) 《证券发行上市审核工作手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编
- 4) 《上市公司行为规范》，经济管理出版社

#### (2)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 5) 《企业会计准则》
- 6) 《上市公司治理准则》
- 7)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
- 8)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 9)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 10)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
- 11) 《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
- 12)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评价办法（2017年修订）》
- 13)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

- 14)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保荐书内容与格式指引》
- 15)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申请文件受理指引》
- 16)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
- 17)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管理办法》
- 18)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技创新咨询委员会工作规则》
- 19)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上市推荐指引》
- 20)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
- 21)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二）》

**（三）辅导人员简介、辅导人员对同期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及家数的说明、辅导重点及辅导对象存在的主要风险点**

辅导人员简介详见附件 1《参与辅导工作的人员名单、职务、简历及联系方式》及附件 2《辅导人员的资格证明文件》。

辅导人员对同期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及家数的说明详见附件 3《辅导小组成员同期辅导的公司家数的说明》。

辅导重点及辅导对象存在的主要风险点详见附件 4《辅导重点及辅导对象存在的主要风险点》。

附件 1:

## 参与辅导工作的人员名单、职务、简历及联系方式

中信证券委派王伶、杨萌等 7 人作为合肥江航上市辅导小组成员，其中杨萌担任辅导小组组长，具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承销工作项目负责人的经验；该 7 人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 辅导小组成员介绍

序号	姓名	简历	备注
1	王伶	19 年投资银行工作经历。曾先后主持中国铝业吸收合并山东铝业、兰州铝业项目，中国船舶非公开发行项目、中国黄金集团收购加拿大上市公司金山矿业、中国黄金国际香港 IPO 及资产注入项目、中信重工 A 股改制上市、阿继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五矿稀土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北人股份 (A+H) 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兵器工业集团江南红箭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中国航天科工飞航技术研究院收购卢森堡 IEE 公司项目、广船国际 A 股重大资产重组并配套融资项目、广船国际 H 股发行暨重大资产购买、中信重工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北方创业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风帆股份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洛阳钼业可转债项目、中国重工再融资等项目。	
2	杨萌	5 年投资银行工作经历，保荐代表人。担任中国应急可转债保荐代表人，作为项目主办人、负责人及核心成员参与中国动力重大资产重组、中航电子可转债项目、安达维尔 IPO 项目、天津七一二 IPO、江南红箭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盐湖钾肥非公开项目、盐湖股份公司债项目、中航国际公司债、中国应急可转债等项目。	项目负责人
3	张明慧	13 年投资银行工作经历，保荐代表人、CPA 非执业会员、ACCA 会员。曾担任中航电子可转换公司债券保荐代表人、中国重工非公开发行保荐代表人、中金黄金配股保荐代表人、航天晨光非公开发行保荐代表人、中国应急可转债保荐代表人、中国重工重大资产重组主办人、中国海防重组上市主办人、中国动力重大资产重组协办人、北方创业重大资产重组协办人、一拖股份 IPO 协办人，其他参与项目包括江南红箭重大资产重组、西藏华钰 IPO、保利文化 IPO、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债、中船重工集团公司债、中金黄金集团永续债等项目。	项目负责人
4	魏子婷	3 年投资银行工作经验。曾作为项目核心成员参与日盈电子 IPO、天合光能 IPO、共创草坪 IPO、一汽夏利重大资产重组、中国应急可转债等项目。	主要联络人
5	秦博文	2 年投资银行工作经验，主要从事了资产证券化与 A 股装备制造行业业务，曾先后参与了中国铝业债转股项目、华夏幸福资产证券化项目、普洛斯仓储物流资产证券化项目、狮桥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等项目的执行工作。	
6	高楚寒	2 年投资银行工作经验，非执业美国注册会计师。曾作为项目核心成员参与中国动力债转股、左江科技 IPO、康基医疗 IPO、中国应急可转债、中泰化学公司债、中国建材公司债等项目。	

序号	姓名	简历	备注
7	李浩	2年投资银行工作经验，准保荐代表人。作为项目主要成员曾先后参与中国应急可转债、赛特斯科科创板 IPO、中国邮政公司债、宁波银行金融债等项目。	

(二) 辅导小组成员联系方式

序号	姓名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1	王伶	13001144667	010-60836960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1层	100125
2	杨萌	13810115579	010-60836960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1层	100125
3	张明慧	13910157963	010-60836960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1层	100125
4	魏子婷	18511077749	010-60836960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1层	100125
5	秦博文	13718121390	010-60836960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1层	100125
6	高楚寒	15267070958	010-60836960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1层	100125
7	李浩	13693313531	010-60836960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1层	100125

附件 2:

## 辅导机构及辅导人员的资格证明文件

中信证券作为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上市辅导机构，具备必要的资格；王伶、杨萌等 7 人作为中信证券委派的合肥江航上市辅导小组成员，具备必要的资格。具体证明文件如下：

清单：

- 2-1 中信证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2 中信证券从事证券业务的资格证书复印件
- 2-3 王伶的证券从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 2-4 杨萌的证券从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 2-5 张明慧的证券从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 2-6 魏子婷的证券从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 2-7 秦博文的证券从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 2-8 高楚寒的证券从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 2-9 李浩的证券从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017814402

名 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 体 类 型	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 代 表 人	张佑君
成 立 日 期	1995年10月25日



### 重要提示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此件与原件一致，仅供合肥江航用，  
 办理 转账业务，  
 有效期 30(零拾)天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7月 1 日

登记机关



2016 年 01 月 25 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017814402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类型 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成立日期 1995年10月25日

### 重要提示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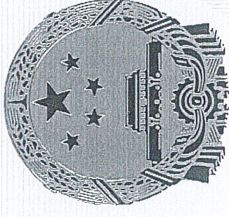
此件与原件一致，仅供台肥江航办  
 办理 辅导备案 用，  
 有效期 30(含)天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7月1 日

登记机关



2016 年 01 月 25 日

流水号: 0000000000130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境外机构编号): 914403001017814402

机构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营业场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注册资本: 12,116,908,400.00 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 张佑君

证券期货业务范围: 证券经纪 (限山东省、河南省、浙江省天台县、浙江省苍南县以外区域); 证券投资咨询;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证券承销与保荐; 证券自营; 证券资产管理; 融资融券;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代销金融产品; 股票期权交易; 资产管理; 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办理辅导有效期 30 (笔控)

2019年 7月 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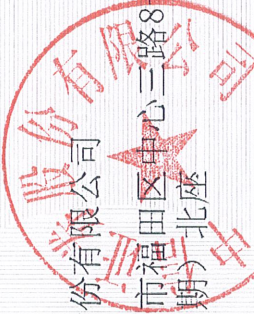
流水号: 00000000001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境外机构编号): 914403001017814402



机构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营业场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  
代广场(二期)北座

注册资本: 12,116,908,400.00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 张佑君

证券期货业务范围:

证券经纪(限山东省、河南省、浙江省天台县、浙江省苍南县以外区域); 证券投资咨询;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证券承销与保荐; 证券自营; 证券资产管理; 融资融券;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代销金融产品; 股票期权做市。

## 说明

1.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是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取得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凭证,分为正本和副本,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应当将正本置于营业场所的醒目位置。
2. 证券期货经营机构从事《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所列的证券期货业务,还应当取得公司登记机关颁发的载明相应业务范围《营业执照》。
3.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遗失或者损坏的,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应当及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派出机构报告,并在指定的报刊上公告。
4.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和转让,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以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和吊销。
5. 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的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被依法撤销、注销或者吊销后,本许可证自动失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应将《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上缴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派出机构。



仅供台肥江机用,  
办理 补办 30(出拖)天。  
中债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日

# 中国证券业执业证书

执业注册记录



姓名: 王伶  
性别: 女  
执业岗位: 一般证券业务  
执业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 S1010100010152

证书取得日期 2004-01-17



2019年06月20日

本执业证书所列各项信息的有效性仅限于打印日期,从业人员的执业注册信息以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实时公布的内容为准。

# 中国证券业执业证书

## 执业注册记录

2015-09-1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证券业务 S1010115090192

证书取得日期 2019-01-15



姓名：杨萌

性别：男

执业岗位：保荐代表人

执业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S1010719010004



本执业证书所列各项信息的有效性仅限于打印日期，从业人员的执业注册信息以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实时公布的内容为准。

# 中国证券业执业证书

## 执业注册记录

2008-11-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证券业务 S1010108111995

证书取得日期 2012-10-22



姓名: 张明慧

性别: 女

执业岗位: 保荐代表人

执业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 S1010712100100



2019年06月20日

本执业证书所列各项信息的有效性仅限于打印日期,从业人员的执业注册信息以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实时公布的内容为准。

# 中国证券业执业证书

执业注册记录



姓名: 魏子婷

性别: 女

执业岗位: 一般证券业务

执业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 S1010116080020

证书取得日期 2016-08-02



2019年06月20日

本执业证书所列各项信息的有效性仅限于打印日期,从业人员的执业注册信息以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实时公布的内容为准。



# 中国证券业执业证书

执业注册记录



姓名：秦博文

性别：男

执业岗位：一般证券业务

执业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S1010118060166

证书取得日期 2018-06-30



2019年06月20日

本执业证书所列各项信息的有效性仅限于打印日期，从业人员的执业注册信息以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实时公布的内容为准。

# 中国证券业执业证书

执业注册记录



姓名: 高楚寒

性别: 男

执业岗位: 一般证券业务

执业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 S1010118050005

证书取得日期 2018-05-02



本执业证书所列各项信息的有效性仅限于打印日期, 从业人员的执业注册信息以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实时公布的内容为准。

# 中国证券业执业证书

执业注册记录



姓名：李浩

性别：男

执业岗位：一般证券业务

执业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S1010119030032

证书取得日期 2019-03-17



2019年06月20日

本执业证书所列各项信息的有效性仅限于打印日期，从业人员的执业注册信息以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实时公布的内容为准。

附件 3:

### 辅导小组成员同期辅导的公司家数的说明

合肥江航已与中信证券、中航证券签订了《辅导协议》，委托中信证券、中航证券作为其上市辅导机构。根据辅导协议，中信证券、中航证券根据合肥江航的特点制定了有针对性的辅导计划和具体实施方案，成立了合肥江航上市辅导工作小组。

中信证券委派王伶、杨萌、张明慧、魏子婷、秦博文、高楚寒、李浩等 7 人作为合肥江航上市辅导小组成员，该 7 人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

特此说明。

附件 4:

## 辅导重点及辅导对象存在的主要风险点

### 一、辅导重点

本期辅导期间,中信证券、中航证券辅导人员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按照制定的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采取集中培训和自学的方式对公司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了相关辅导。在辅导工作中,中信证券、中航证券对公司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全面调查并会同合肥江航公司董事、监事或有关高级管理人员认真研究整改方案,结合最新政策法规要求,协助合肥江航公司建立规范化的股份公司运作机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全面修订公司章程、内控制度等,对公司发展战略和公司管理问题提出建设性意见,并提高了公司规范运行的意识。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合肥江航对辅导计划的实施给予了积极配合,本期辅导计划执行情况良好。重点辅导内容如下:

(一)组织进行《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自学,使全体接受辅导的人员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理解作为上市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二)通过集中授课方式,对公司上市发行审核要点、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上市公司三会运作规范、同业竞争、上市公司独立性、公司法、证券法、会计准则及董监高人员管理等内容进行了重点讲解,使接受辅导的人员对证券发行、上市公司运作规范的相关法律有了全面的了解。协助并督促合肥江航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合肥江航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股份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代表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三) 梳理公司在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合规，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并指导公司进行了规范。

(四) 督促公司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五) 核查公司在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法律权属问题的处置上是否合法、合规。

(六) 督促公司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七) 督促公司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

(八) 督促公司建立健全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信息披露制度。

## 二、辅导对象存在的主要风险点

### (一) 关联交易占比较高

最近三年，公司关联交易金额及占比逐年增加，2018 年度关联销售收入占比约 50%，占比较高，该情形主要系由我国航空防务装备研制、生产体系布局所致，该等分工布局有利于保证产品稳定性、可靠性，有利于保护国家秘密安全，有利于保障我国航空事业的稳步发展，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

### (二) 报告期内存在较大规模资产剥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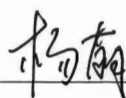
为了落实“瘦身健体，做强主业”的混改精神，公司于 2017 年 8 月和 2017 年 12 月剥离了部分与主业无关的业务、资产及负债。以 2016 年财务数据为测算基础，公司本次剥离资产规模占剥离前资产规模的比重约 30%，规模较大。根据《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发行人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由于公司本次剥离的资产属于非主业、亏损资产，本次剥离将有利于公司降低管理成本，提高公司质量，不构成主营业务的“重大不利变化”。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上市辅导的备案申请报告》的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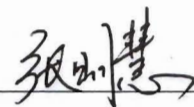
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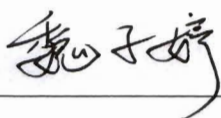
王 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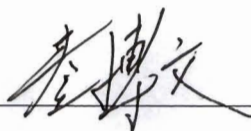
杨 萌



张明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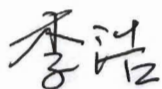
魏子婷



秦博文



高楚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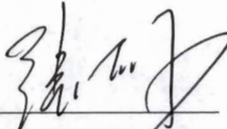


李 浩

2019年 7月 2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上市辅导的备案申请报告》的签字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张佑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日